

证券代码：002745

证券简称：木林森

公告编号：2019-041

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孙清焕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孙清焕先生将质押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份102,810,000股办理了股权质押展期手续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情况

1、控股股东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原质押到期日	展期后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孙清焕	是	6,274	2018年5月18日	2019年5月17日	2020年2月17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8.77%
孙清焕	是	815	2018年10月12日	2019年5月17日	2020年2月17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14%
孙清焕	是	3,192	2018年12月18日	2019年5月17日	2020年2月17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.46%
合计		10,281	--	--	--		14.37%

注：1、2018年5月22日，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发布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2），孙清焕先生延期回购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6120万股，且补充质押154万股，合计6,274万股，此次股份于2019年5月17日到期。

2、2018年10月13日，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发布《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补充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03），孙清焕先生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补充质押815万股，补充质押股份于2019年5月17日到期。

3、2018年12月20日，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发布《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补充质押的公告》

（公告编号：2018-134），孙清焕先生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补充质押3,192万股，补充质押股份于2019年5月17日到期。

2、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孙清焕先生持有公司715,420,600股股份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6.02%。孙清焕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492,869,998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8.8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8.59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权融资业务延期购回申请表；
- 2、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20日